

广水市农业发展银行、阳光小区B区等16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二期）施工图设计及监理服务（第二次）(HBGS-202510QG-006002002)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GS-202510QG-00600200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水市农业发展银行、阳光小区B区等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已由广水市发展和改革局以广发改审批服务【2024】181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资金来自建设资金来自上级拨款（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100.0%，招标人为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湖北智泰诚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广水市

建设规模：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农业发展银行小区、阳光小区B区、名门雅居小区等16个老旧小区，涉及总户数6197户，总建筑面积71.54万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在小区内改造供水管道48.64千米；供电线路45千米；雨污管网53.2千米；通信管道44千米；供气管道51.55千米；小区硬化面积5.45万平方千米；建设充电桩110个、停车位2000个等基础附属设施。

其他：施工图设计服务费+监理服务费最高限价为164.4万元（其中设计最高限价为99.6万元，监理最高限价为64.8万元，最终服务费用结算以项目实际投资额和项目决算评审价为准。

2.2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服务内容包括项目施工图纸设计、监理服务

标段划分：1 个标段

计划勘察设计/勘察/设计服务期：18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6-05-27。其中：设计服务期限为30 日历天，监理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完成

2.3 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同时具备①设计资格：建筑行业（建筑工程）或市政行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②监理资格：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③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业绩要求：近五年（投标截止日前60个月下同）至少完成过1 项类似工程的工程设计或工程监理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由联合体各成员任一单位提供的均可。（类似工程指市政公用工程或房屋建筑工程）业绩；（3）人员要求：①设计负责人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证书或建筑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②工程监理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均应当在投标人（或对应的联合体成员）处注册执业或岗位登记，且社会保险缴费单位应是投标人（或对应的联合体成员）。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成员应当签订联合投标协议书，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协议书应明确联合体牵头人；（2）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投标。（4）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联合体的主体应完全满足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5）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主体单位负主要责任。联合体牵头方需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获取招标文件，其递交投标文件等相关事宜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办理。

3.3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

3.4 本次招标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3.5 本项目属性：项目整体预留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6 其它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设计规范及相关标准要求，满足业主功能性要求及图纸审查合格要求。工程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现行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合格等级标准。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给予或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若为联合体投标，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下同）（网址：[www.hbbidcloud.cn](http://www.hbbidcloud.cn)）进行注册登记，并下载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交易主体注册登记指南）。

5.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6年04月01日至2026年04月08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在所投标段免费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招标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交易平台”一办事指南—招标（资审）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拒收其投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6年04月22日 09时00分

6.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移动数字证书（CA）、电子营业执照或办理实体数字证书（CA）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7. 投标相关事宜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8.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实施招投标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www.hbggyfwpt.cn](http://www.hbggyfwpt.cn)）、广水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guangshui.gov.cn/>）（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	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	湖北智泰诚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广水市三环路住建大厦	地址：	广水市永阳二路116号
邮编：	432700	邮编：	432700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人：	赵女士

电话：0722-6257929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备注：

电话：

0722-6239917

传真：

电子邮件：

网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2026年03月31日